

2022年度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承担茅洲河流域内（含部分珠江口水系，下同）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负责编制流域防洪排涝联合调度方案、污水统筹调度方案和水资源利用调度方案等，经批准后组织市、区、街道有关单位推进实施。参与流域内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景观、水文化、信息化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茅洲河干流碧道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对流域内的厂、网、河、池、站、闸等水务设施的建设运行开展监督考核、巡查巡检工作，以及收集分析有关水量水质数据。承担茅洲河流域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具体日常事务及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单位内设部门5个，包括：综合部、技术部、流域调度部、河道管理一部、河道管理二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5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18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5.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5.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942.7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29.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53.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9,753.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10.8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1.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50.75
总计	30	10,314.97	总计	60	10,314.9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53.40	9,75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84	23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84	23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81	7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86	10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7	5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42.72	8,9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942.72	8,9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42.72	8,9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30	5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30	5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08	13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22	392.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53.40	1,914.09	7,839.3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18	0.00	0.18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8	0.00	0.18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8	0.00	0.1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84	235.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84	235.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81	75.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86	106.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7	53.1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42.72	1,103.59	7,839.1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942.72	1,103.59	7,839.13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42.72	1,103.59	7,839.1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30	529.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30	529.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08	137.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22	392.2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5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18	0.18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5.84	235.8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37	45.3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942.72	8,942.7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9.30	529.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53.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53.40	9,753.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20.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20.04	320.0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20.0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073.45	总计	64	10,073.45	10,073.4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753.40	1,914.09	7,839.31
205	教育支出	0.18	0.00	0.18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8	0.00	0.18
2050803	培训支出	0.18	0.00	0.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84	235.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5.84	235.8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81	75.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86	106.8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7	53.1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7	45.3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7	45.3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37	45.3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42.72	1,103.59	7,839.13
21303	水利	8,942.72	1,103.59	7,839.1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42.72	1,103.59	7,839.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30	529.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30	529.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08	137.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22	392.2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4.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07
30101	基本工资	365.48	30201	办公费	9.51
30102	津贴补贴	652.2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3.7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8.53	30205	水费	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8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17	30207	邮电费	7.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3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8.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9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8.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1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53.03		公用经费合计	161.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70	0.00	19.70	0.00	19.70	0.00	18.20	0.00	18.20	0.00	18.2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总收入10,314.9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75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5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23.97万元，下降40.4%，主要变动情况：1. 基建项目茅洲河碧道试点建设项目因没有按计划取得用地许可证，无法在市发改委办理概算批复，项目无法验收达不到合同支付要求，则本年工程款无法支付。2. 水专项目茅洲河管养2020-2021年度因部分清单项目未实施及结算审核完成时间暂不确定，尾款本年无法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总支出10,314.9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75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1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43万元，增长3%，主要变动情况：1、社保基数调整；2、增加住房保障支出；3、增加基础绩效。

2. 项目支出7,839.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79.4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1. 基建项目茅洲河碧道试点建设项目因没有按计划取得用地许可证，无法在市发改委办理概算批复，项目无法验收达不到合同支付要求，则本年工程款无法支付。2. 水专项目茅洲河管养2020-2021年度因部分清单项目未实施及结算审核完成时间暂不确定，尾款本年无法支付。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75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5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23.97万元，下降40.4%；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茅洲河碧道试点建设项目2022年属于竣工完工期间，工程款支付减少和水专项目支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化。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75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5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204.71万元，下降34.8%；主要变动情况：1. 基建项目茅洲河碧道试点建设项目因没有按计划取得用地许可证，无法在市发改委办理概算批复，项目无法验收达不到合同支付要求，则本年工程款无法支付。2. 水专项目茅洲河管养2020-2021年度因部分清单项目未实施及结算审核完成时间暂不确定，尾款本年无法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无变化。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9.7万元的92.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6万元，下降5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9.7万元的92.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6万元，下降54.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9.7万元的92.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6万元，下降5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二是5辆公务用车即将调走，车辆已停驶封存，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油费保险费及车辆保养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2022年未发生相关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2年未发生相关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17.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47.0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470.5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78.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2.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对河道、水闸、泵站等工程设施开展日常运行维护、巡查、抢险抢修、行政后勤等业务活动的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7,839.3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单位本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753.40万元。从评价评价情况来看，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绩效目标全面、明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项目、资产、人员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单位履职绩效显著。单位预算安排的项目基本能按照年初设定的计划执行，项目完成情况良好，整体评价达到“优”等级。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泵站运行管理、河道运行管理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部分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84.19万元，执行数9,753.40万元，完成预算的96.7%。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我中心主要履职情况：1、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加强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大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提升本单位的安全管理水平，有序推进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实现各类生产安全事故零指标。2、有效改善河道生态环境，完成茅洲河上游段管养项目、双界河管养项目重新招标，茅洲河干流下游段管养项目续签工作，实现茅洲河干流、双界河管养顺利衔接。在确保水务设施安全运行、河道行洪安全的前提下，营造开放共享的滨水空间。3、协调推动流域水质达标。一是保障共和村国考断面水质达标。在市、区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2022年1-12月茅洲河共和村国考断面水质监测均值氨氮0.69mg/L，总磷0.18mg/L，平均水质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高于地表水Ⅳ类考核标准。二是加强问题河道及排口的巡查巡检。围绕36个流域溢流点、28个重点小流域、11条达标风险河流开展巡查巡检工作，编制流域内风险

河流水污染治理“一河一档”，汇总分析河道排口、沿河截流、雨污分流等存在问题情况。4、开展流域下沉巡查工作。为进一步落实流域管理体制机制，推进流域涉水设施统筹调度，实行流域水务要素“五查一检”（五查：河道、水库、水质净化厂（站）、正本清源小区、管网，一检：箱涵水质水量）：每日密切关注流域内11座水质净化厂、4座临时处理设施和13座污水泵站进出水水质水量运行数据；全年累计完成河道巡查740次；累计完成600个正本清源小区、307个市政雨水井、307个市政污水井的雨污分流成效抽查；完成流域21座区管水库巡查，其中光明区12座，宝安区9座；编制茅洲河干流箱涵水质水量分析报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单位预算执行及整体支出绩效情况总体良好，但仍存在年中需调整事项较多，合同尾款较多，个别预算项目编制不够精细严谨、前瞻性预判不足等问题。1、受疫情等影响项目年内调整金额偏大。2、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大部门预算的统筹管理、精细化管理力度，不断优化责任落实、过程监控和目标考核机制，在规范、严谨、精准、优质、高效等方面进一步提高质量和水平。

泵站运行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00.99万元，执行数为1,355.72万元，完成预算的9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承担茅洲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沙井排涝泵站由我单位负责运管，通过实施本项目，在沙井排涝泵站改造建设一套小型污水处理系统，避免泵站内污水直接外排污染河道及周边环境。2、根据生产、办公、值班用房的损毁情况进行维修维护。3、通过沙井河口泵站枢纽工程及潭头水闸联合调度，沙井排涝泵

站水泵机组开机抽排，科学合理调度运维，及时将沙井河洪水抽排至茅洲河，保障本项目服务片区免遭洪涝灾害。通过年度检修，排除了设备安全隐患及缺陷，为泵站汛期安全可靠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进展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2023年加快推进相关工作，在项目服务期内完成约定的工作量。

河道运行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936.97万元，执行数为3,900.05万元，完成预算的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实施本项目，对相关设施进行及时的管养维护，可以保障河道安全行洪，保障堤防及防洪设施安全；对园建设施、乔木、灌木、草坪等景观绿化设施进行及时的维修和养护及沿河保洁、消杀等，可以有效维持景观效果、减少病害传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21151501600052	项目名称：	泵站运行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行政)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32970.00	1500998.00	1355720.52	10	90.32	9.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2970.00	1500998.00	1355720.5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我中心承担茅洲河流域内（含部分珠江口水系，下同）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沙井排涝泵站由我中心负责运管，通过实施本项目，在沙井排涝泵站改造建设一套小型污水处理系统，避免泵站内污水直接外排污染河道及周边环境。2、根据生产、办公、值班用房的损毁情况进行维修维护。3、通过沙井河口泵站枢纽工程及潭头水闸联合调度，沙井排涝泵站水泵机组开机抽排，科学合理调度运维，及时将沙井河洪水抽排至茅洲河，保障本项目服务片区免遭洪涝灾害。通过年度检修，排除了设备安全隐患及缺陷，为泵站汛期安全可靠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保障茅洲河流域内市管河道及其附属设施、水质改善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管理工作各项工作顺利实施，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返修次数	≤0	≤0	10	10	
			排放污水标准	准四类	准四类	10	10	
		质量指标	水利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0.32%	10	9.03	由于疫情原因，导致零星工程四季度的款项延迟至2023年支付。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职能有序运转	是	是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成果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8.0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21151501600047		项目名称：	河道运行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水务局(行政)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893621.00	39369682.00	39000545.79	10	99.06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893621.00	39369682.00	39000545.7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对相关设施进行及时的管养维护，可以保障河道安全行洪，保障堤防及防洪设施安全；对园建设施、乔木、灌木、草坪等景观绿化设施进行及时的维修和养护及沿河保洁、消杀等，可以有效维持景观效果、减少病害传播。				保障河道安全行洪，保障堤防及防洪设施安全；对园建设施、乔木、灌木、草坪等景观绿化设施进行及时的维修和养护及沿河保洁、消杀等，有效维持景观效果、减少病害传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管养长度	38.45公里	38.45公里	5	5	
		质量指标	河道行洪通畅率	100%	100%	5	5	
			设施运行正常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绿化及设施养护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安保巡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河道周边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1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